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XBZ2026-12

交通云平台及专网主干网设备维护合同

甲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甲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交通云平台及专网主干网设备维护；
2. 项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澄清函等文件；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贰佰零叁万陆仟元整(□ 2,036,000.00 元)。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付款方式

1. 银行转账。

2. 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提供相应发票给甲方，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户 名：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611301072013001933066

五、服务期限：

2026年7月8日至2027年7月7日。

六、内容及要求：

(在合同签订时，按照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要求及响应内容明确)

运维内容

1.1 软硬件维保

(1) 云平台涉及主要硬件设备和基础软件维保工作，其中备份软件（壹进制 UnaDPMSoft）、下一代防火墙、WEB 安全网关、下一代防火墙 40GE、云安全资源防护、统一身份认证和单点登录等必须购买原厂服务（1 年），提供能够原厂服务承诺函；其他设备和软件由乙方自行决定是否购买原厂服务，如未购买原厂服务，由乙方提供服务承诺函，在运维期内出现问题需服务、更换、维修的，由乙方负责。

软硬件设备分别位于茶张路 1 号陕西省信息化中心机房及唐延路 6 号陕西省交通厅机房。

云平台陕西省信息化中心机房软硬件维保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计算服务器	新华三 UIS-Cell3010 G3	40	台	
2	数据服务器	新华三 UIS-Cell6000 G3	6	台	
3	部署服务器	新华三 UIS-Cell3010 G3	4	台	
4	云平台管理服务 器	新华三 UIS-Cell3010 G3	3	台	
5	业务核心交换机	华为 CE16808	2	台	
6	业务汇聚交换机	华为 S7706	4	台	
7	业务接入交换机	华为 CE6881-48S6CQ	16	台	
8	托管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30-36C-HI	2	台	
9	管理区汇聚交 换机	华为 S5731-H48T4XC	2	台	
10	带外管理接入交 换机	华为 S5731-S24T4X	10	台	

11	大容量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510 V5	1	台	
12	全闪双活存储	华为 OceanStor Dorado 5500 V6	2	台	
13	光纤交换机	思科 MDS 9396S	2	台	
14	本地备份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310 V5	1	台	
15	异地数据容灾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310 V5	1	台	
16	存储扩容	华为 OceanStor 5310 V5	1	台	
17	出口链路负载均衡	深信服 AD-1000-E640-U9	2	台	
18	下一代防火墙	网神 NSG5000-TG15M-Q	8	台	
19	入侵防御	网神 P7000-TX14M	2	台	
20	VPN 网关	深信服 VPN-1000-E620-LV	1	台	
21	下一代防火墙 40GE	网神 NSG9000TZ30M-Q	4	台	
22	WEB 安全网关	网神 W1500-U010P	2	台	
23	应用负载均衡	深信服 AD-1000-G642-U9	2	台	
24	入侵检测 IDS	网神 D7000-TX24M	2	台	
25	数据库审计	网神 K6000-H-TF10M	1	台	
26	堡垒机	网神 C6100-H-TF10P	1	台	
27	服务器	华为 2288H V5	3	台	
28	虚拟化软件	VMware vCenter Standard VMware vSphere Enterprise Plus	1	套	
29	云操作系统&运行	新华三 CloudOS&Ucenter	1	套	

	智能管理				
30	备份软件	壹进制 UnaDPMSoft	1	套	
31	云安全资源防护	网神 云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1	套	
32	统一身份认证和单点登录	国民认证 基于终端生物识别的网络身份认证系统 V1.0	1	套	
33	企业服务总线	东方通 TongESB V5	1	套	
34	应用中间件	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简称: TongWeb]V6.1 (企业版)	1	套	
35	消息中间件	东方通消息中间件软件[简称: TongLINK/Q]V8.1	1	套	
36	日志服务与管理 系统	日志易日志搜索分析软件 V2.0	1	套	

云平台陕西省交通厅机房软硬件维保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虚拟化资源池服务器	浪潮 NF8460M4	12	台	
2	地市数据应用服务器	浪潮 NF5280M4	6	台	
3	交换服务器	浪潮 NF5280M4	18	台	
4	磁盘阵列	宏杉 MS3000G2	2	台	
5	地市磁盘阵列	宏杉 MS2500G2-16A	3	台	

6	接入交换机	新华三 S5560-54S-EI	2	台	
7	FC 交换机	新华三 S6800-2C	2	台	
8	防火墙	天融信 NGFW-4000-UF (6 电口 4 光口)	3	台	
9	地市接入交换机	新华三 S5130S-28P-EI	7	台	
10	地市防火墙	天融信 NGFW-4000-UF (10 电口)	4	台	
11	防病毒软件	企业终端安全管理系统软件	1	套	
12	虚拟化管理软件	VMware vSphere 6 Enterprise Plus VMware vCenter Server 6 Standard for vSphere 6	1	套	

(2) 专网主干网运维设备主要包括 10 台专网二级汇聚路由器。需完成交通行业专网网络设备硬件的日常维护保养、硬件(含系统软件)故障的分析排除、设备质保、备件管理和更换，以及网络的优化、调整、配置等工作，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专网主干网软硬件维保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汇聚路由器	华为 NE20	10	台	

1.2 日常维护工作

（1）云服务部署与配置

根据业务需求配置网络和存储资源，确保服务的稳定性、可扩展性和高可用性。

（2）系统监控与维护

系统监控是云服务运维的核心工作之一。通过部署各种监控工具和日志收集系统，实时收集和分析云服务的运行状态、性能指标、错误日志等信息。一旦发现异常，立即进行干预，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定期进行系统维护，如更新操作系统和软件包、清理日志文件、检查磁盘空间等。

（3）性能优化与调整

针对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性能瓶颈进行性能优化与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优化数据库查询、调整系统参数、升级硬件资源、优化网络配置等。通过持续的优化和调整，提升云服务的性能和响应时间，为用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体验。

（4）故障诊断与排除

出现故障时，迅速进行故障诊断与排除。建立完善的故障应对机制，确保在故障发生时能够迅速响应和恢复服务。

（5）数据备份与恢复

定期备份重要数据，并确保备份数据的完整性和可用性。同时建立数据恢复机制，以便在数据丢失或损坏时能够迅速恢复。这对于保障业务连续性和数据安全至关重要。

（6）安全管理与防护

关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数据安全等方面，采取多种措施防范安全威胁。包括但不限于部署防火墙、配置安全组、启用加密通信、定期更新安全补丁等。定期进行安全审计和风险评估，确保云服务的安全稳定。

（7）容量规划与扩展

随着业务的发展，云服务的容量需求可能会不断增长。根据业务需求预测未来的资源需求，提前进行资源准备和扩容操作。同时，我们还要关注资源的利用情况和性能瓶颈，及时进行资源调整和优化。通过合理的容量规划与扩展，确保云服务能够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

1.3 云平台资源优化工作

根据业务需求，为甲方提供云平台的优化和资源管理优化服务实施工作，进一步提升云平台的稳定性和利用率。

1.4 服务指标

(1) 每周 7×24 小时，全年保持电话及时响应。

(2) 对维护的计算、网络、存储、安全等设备（以下简称“设备”）硬件可能随时发生的一般故障，在接到故障申告时起，1 小时内到达省信息化中心 5 楼机房，紧急故障在接到故障申告后 30 分钟内到达中心机房。

(3) 维护方到达故障现场时起，故障诊断时间不超过 1 小时。非运营商链路中断造成的故障，系统恢复运行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4) 如需要更换备件，在接到故障申告时起，1 小时内备件到达故障现场，部分特殊订制备件到场时间不超过 14 天，从备件到场时起，更换备件作业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5) 每月一次对现场所维护的设备硬件进行常规检测，并详细记录检测内容和结果。对随时发现的故障和不合理的使用进行解决和纠正。对所有设备进行运行日志分析，发现潜在的硬件故障，并着手对故障进行解决。

(6) 每两个月一次派遣技术专家对维护的所有设备硬件进行常规检测，并详细记录检测内容和结果。对发现的故障隐患和不合理内容进行处理。

(7) 对本次维护的所有设备硬件的故障排除、运行监测、检测

和备件更换等所有操作都应有文字记录；每月 1 日以简报方式向甲方相关负责人提交上月维护报告；年末汇报总结全年的维护情况。

(8) 每两个月打扫一次中心机房和机柜内部灰尘。每年两次清理本次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硬件机箱内部的灰尘。

1.5 预提交成果

故障分析与排除报告：对于发生的每一次硬件（含系统软件）故障，提交详细的故障分析报告，包括故障现象描述、诊断过程、根本原因分析及采取的解决措施。

设备监测与备件管理台账：所有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硬件的故障排除、运行监测、检测和备件更换等所有操作都应有文字记录，建立备件库存清单，包括备件种类、数量、存放位置及更换记录，确保关键备件充足且易于获取。

2. 项目经理：杨 涛

七、项目实施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八、双方的责任义务

1. 乙方服务内容应与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确保本项目正常交付使用，并负责后期服务。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3. 如需乙方提供现场支持服务的，甲方应当尽合理努力为乙方提供办公场所、网络等便利条件。

4. 乙方确认，甲乙双方不建立劳务派遣关系或类似关系，乙方应向其员工承担用人单位的全部责任。乙方应与其员工签署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对员工承担用人单位的全部法定责任。

乙方员工工作期间受到伤害或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由乙方负

责处理，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 甲方不对乙方员工承担任何用人单位或劳务派遣用工单位的责任。无论因任何原因导致甲方向乙方员工或雇员承担任何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 甲乙双方不构成代理关系，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署或发布任何文件、制度等。

7. 乙方应勤勉敬业履行自身义务，及时、有预判性的处理好项目中的工作，不得因自身工作不到位影响设备正常运行，进而影响到甲方工作。如遇到需要紧急处理事宜，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予以处理。

九、验收

服务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确定项目完成。

十、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一、知识产权

1. 乙方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一并赔偿。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向乙方及乙方人员提供的信息、材

料、技术等知识产权仍归甲方所有；本合同的签订与履行不代表甲方对乙方的知识产权转让和许可，乙方仅可出于为甲方提供服务之目的而使用。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在以下不可抗力情况下互不承担责任，共同协商解决。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四、终止合同

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2. 未按合同或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服务，或供应的产品、服务质量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经书面告知在合理期限内整改但仍不予调整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任何一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情形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4. 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因自身原因不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每逾期一天，须按迟延付款额的 0.01% 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的违约金。

甲方不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及其它协作事项的，应提前 7 日书面通知乙方，项目完成时间予以顺延。

5. 乙方的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提供产品或服务，经甲方催告后履行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10% 承担违约金。甲方维权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合同履行期限结束，乙方未能按期完成服务期限的内容，乙方应继续履行自身义务直至符合合同约定。同时从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开始起算，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0.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若本项目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10 日内整改完善，乙方必须予以整改完善。因此导致成果逾期提交的，履行期限不予顺延，每逾期一天，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0.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限期补充完善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承担上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例如：鉴定费、委托第三方为甲方提供完善项目所产生的费用、项目建设进度顺延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赔偿金额原则上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30%，但甲方的实际损失超过合同总金额 30% 的，乙方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乙方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转让合同或将项目的全部或部分分包或转包出去，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若甲方部分终止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他义务，并按照合同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若甲方全部终止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的实际损失超过合同总金额 30% 的，乙方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其它责任、义务视为违约，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违约金。同时甲方的实际损失超过合同总金额 30% 的，乙方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十六、反商业贿赂

双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工作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否则构成重大违约。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本合同中明示，否则亦为重大违约。

十七、其他

1. 本合同签订时同步签订保密协议，详见附件。附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监管部门备案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一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地址：西安市唐延路6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能非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
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茶张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程取

订立时间：2026年7月7日

订立时间：2026年7月7日

附件：

交通云平台及专网主干网设备维护保密协议

甲 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乙 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地址：西安市唐延路 6 号

邮编：710075

电话：029-88869270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茶张路 1 号

邮编：710075

电话：029-8823655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就乙方履行合同《交通云平台及专网主干网设备维护》期间，乙方所接触到的甲方各种技术内容、会议信息和其他秘密的保守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保密范围和秘密定义

1. 本协议提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设备配置、技术指标、技术报告、检测报告、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2. 本协议提及的其他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会议文件和开会内容、各办公室内纸质文件、资料，保存在计算机、应用服务器上数据库中的各种数据，保存于计算机上的各种文件、数据、资料、图片、声音、视频等以电子为介质保存的文件和数据，等等。

3. 保密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乙方技术服务结束之日起五年。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指定专人定期督导和检查乙方关于秘密保守的执行情况。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甲方单位服务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相应的保密职责。

2. 乙方承诺，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维护其于服务期间知悉的技术秘密或其他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3. 除了履行服务职责的需要之外，乙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指定人员以外的其他任何人或单位传递属于甲方的秘密。

4. 乙方服务结束之后仍对其在甲方服务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技术秘密和其他秘密信息，承担如同服务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而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结束技术服务。

5. 乙方承诺，在为甲方履行技术服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秘密信息。

6. 乙方因工作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

7. 乙方应当于技术服务结束时，或者于甲方提出请求时，返还全部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四、违约责任

1.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引起的争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均有权据本

协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 一方违反本协议时，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有权向违约方主张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五、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 在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经双方友好协商可对本协议条款进行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在技术服务合同期限内，甲乙双方不得终止本协议。

2. 因客观原因，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时，须提前 7 天通知另一方，并征得的另一方的同意。

3. 因一方严重违约使本协议不能履行，另一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同时由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对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4.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备忘录形式加以补充规定，备忘录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六、其它

1. 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精神，另行协商。

2.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协议中所称的技术服务履约期间，以甲方和乙方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书为标志。本协议中所称的结束技术服务，以双方所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书相关条款所规定的解除合作关系的时间为准。

4.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

甲方：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李能菲

(签章)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程政

(签章)



订立时间： 2026 年 7 月 7 日

